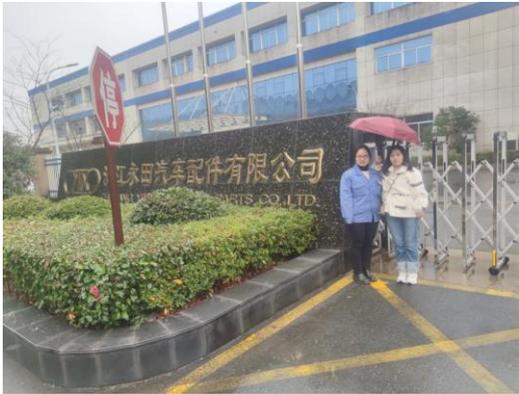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23-12-04浙江永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 | |
|---------------|--|
| 被评价单位名称 | 浙江永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
|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23-12-04 浙江永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
| 项目简介 (含图片) | <p>杭州新天元织造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东垦路777号，成立于1995年10月26日，注册资本捌亿伍仟万元整，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永田和久。经营范围：生产汽车、摩托车、拖车、电气产品、保健医疗器械、建筑机械、家用电器、集装箱的部分零件及其模具；销售：本公司生产产品；模具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生产线主要为电镀锌生产线、电解研磨生产线、阴极电泳生产线、冲压、焊接、铆接等工艺，其中电镀锌、电解研磨、污水处理生产过程涉及危险化学品硫酸（98%）、盐酸（31%）、硝酸（67%）、氢氧化钠、磷化液（电解研磨液（含磷酸68%、硫酸15%））、亚硫酸氢钠、高锰酸钾、锌粉、双氧水（27.5%），阴极电泳生产线使用天然气作为热源对工件进行烘干，在切割、焊接过程使用二氧化碳[液化的]、氩[压缩的]，在压力机的弹簧充压过程使用氮[压缩的]，对局部设备表面擦拭清洁过程中使用乙醇，局部设备防腐使用含易燃溶剂的油漆、稀释剂等制品[闭杯闪点≤60℃]，以及在电解研磨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尾气氢气，其产品汽车减震器金属构件、马达外壳、货车车厢紧固件轿车侧门铰链等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2022年修订）（2022年修订），故该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2002]第70号，[2009]第18号、[2014]第13号、[2021]第88号修正）、《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第645号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永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安全生产现状进行评价。</p> |

| | | |
|------------|---------|---|
| | |   |
|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 |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 项目组长 | | 魏红 |
| 技术负责人 | | 相继园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 王小梅 |
| 评价报告编制人 | | 魏红 |
| 报告审核人 | | 陈明婧 |
| 参与评价工作 | 安全评价师 | 魏红、阮佳、万昌平、陈丰、胡小兰、卜伟华 |
| | 注册安全工程师 | 魏红、阮佳、万昌平、胡小兰 |
| | 技术专家 | |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 人员 | 魏红 陈丰 |
| | 时间 | 2023.12.3 至 2024.11 |
| | 主要任务 |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

| | |
|----------|---------|
|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 2024.11 |
|----------|---------|